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

總額 1,344,0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之有擔保零息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

(股份代號：2559)

國際證券號碼：XS0250517694

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通告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

謹此提述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該條款及條件」）。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應與該條款及條件所界定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宣佈根據該條件及條件的規定，持有本金總額1,226,280,000港元，約佔94%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已發出提早贖回通知，要求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按115.97%贖回其所持之有關債券（「提早贖回」）。本公司將予支付提早贖回總額約為14.22億港元，並將用其為應付提早贖回而備撥付之內部資金，以完成支付有關款項。

於提早贖回後，有關債券將被註銷，再扣除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註銷已購回之35,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本金總額將因而減至82,720,000港元（「餘下的可換股債券」）。由於餘下的可換股債券將少於原先發行之本金總額之10%，根據該條款及條件，本公司有權通知餘下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

悉數贖回餘下的可換股債券。本公司之董事局決定行使此項權利，並將會適時發出通知給予餘下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以悉數贖回彼等所持之債券。待本公司行使贖回所述之82,72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之權利後，本公司將沒有尚未行使之可換股債券。

承董事會命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郭浩先生、葉志明先生、李延博士、黃協英女士、況巧先生、陳俊華先生、陳志寶先生；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志堅先生、譚政豪先生、林順權教授及樂月文女士